

第一章 詩會不安生

三月伊始，桃李爭春，柳綠桃紅的明媚天，暖風裡都沁著花香。

永昌城乃盛朝京都，繁華熱鬧自是不必說，城北貴城南富，城北顯貴之多非尋常百姓所能企及，是以普通人退而求其次，無一不以擠進城南為榮。

城南富人聚居，其中不乏一些小官之家，葉家就是其中之一，葉家家主葉庚官職正七品，任國子監監丞。

這位寒門出身的葉大人此時正緊鎖眉頭踟躕不前，他剛下值回來，官服還未來得及換，已在女兒屋前徘徊近一刻鐘。

屋前那株桃花開得夭夭灼灼，他卻無心欣賞。

「老爺。」腳步漸近，來的是他的夫人王氏。

當年葉庚高中榜眼，被王家榜下捉婿，娶了清河王家的庶女，王氏生得嬌弱，性情亦是極好，她聽聞丈夫回來卻久久不見其歸房，故而出門來迎。

「老爺可是擔心婢娘？」她說的是兩人的長女葉婢。

前幾日葉婢去寧國公府做客，傍晚時分被抬回來，聽說是與人爭執落了水，當夜便起了高熱，好不容易退了熱，將養三天才緩過來。

「女子閨名最為重要，若是有損恐難修復。前日婢娘落水，國公府那邊的說辭是她自己不小心，誰知外面竟謠傳她心術不正，害人不成自食惡果。」

王氏臉色微白，「可有說她想害誰？」

「說是想害長公主府的那位姑娘。」

「老爺，婢娘最是懂事，怎麼可能害人？更何況還是長公主府的那位姑娘。」

「妳知我知又如何，旁人並不信。」

「不然妾身近日拘著她，不讓她出門？」

窗內紗帳內，素色單衣的少女緩緩坐起，繡著喜鵲登枝的錦被擁至腰間，瀑布似的墨髮之下是一張極明極豔的臉。

她就是葉家長女葉婢。

葉婢伸出青蔥如玉的手指，揉揉發疼的太陽穴，微瞇的眸子盈著春波，捲翹的睫毛如雨刷般翩躚。

窗外的輕聲細語清晰入耳，她不自覺顰起好看的眉，素色的單衣掩不住玲瓏的身段，少女春睡遲起後的慵懶病弱顯現，恰似雨夜過後的嬌花，讓人不由生出想採擷私藏的念頭。

端著木製托盤的丫頭推門進來，驚呼連連，「大姑娘醒了！」

外面的葉庚夫婦聽到動靜，一前一後進了屋。

「婢娘，妳今日可好些了？」王氏坐在床沿，抱著女兒。

女兒退熱之後第一次醒來時說了一堆胡話，把她嚇得不輕，好在將養幾日後漸有起色，她提著的心才稍稍安了一些。

兒大避母，女大避父，反之父母亦如此，葉庚依舊背著手，沒有靠近女兒的床，為父者最重威嚴，但背後糾結的手洩露了他的擔憂。

對於長女，夫妻二人最為看重，葉婢長得好，集父母之所長，又勝過父母許多，

望著已經出落得亭亭玉立的長女，王氏心裡的憂思更甚。

葉庚是男子，不便在女兒閨房久留，叮囑幾句後便離開。

王氏愛憐女兒身子不爽利，恐沒什麼胃口，是以一早命人煮了好剋化的紅豆粥，紅豆的甜香在房間裡彌散，漸漸驅散早晨的寒氣。

葉娉端著粥小口小口地喝著，突見門口探出一個圓圓的腦袋，孩童大大的眼睛骨碌碌盯著她手裡的紅豆粥。

「大姊，妳今天好些了嗎？」約莫三歲多的男童奶聲奶氣的詢問，顯然剛才一直躲在門外。

「好多了，多謝葉二公子關心。」葉娉一本正經地回道。

男童大名葉正，是葉庚和王氏的幼子。

當年王氏初嫁，進門不到三月即有孕，且還是雙胎，她痛了兩天兩夜生下一雙女兒，長女葉娉健康，哭聲嘹亮，次女葉婷胎裡不足，從出生起就是個藥罐子。

王氏頭胎傷了身，養了七年才再次開懷，生下大兒子葉廉，過了四年後再生下幼子葉正。

葉正扶著門框，短腿熟練地邁過門檻，噔噔幾步跑了過來，趴在葉娉的床邊眼巴巴地看著。「大姊，藥好不好喝？」

「難喝。」葉娉瞧出小傢伙的心思，裝出痛苦的樣子。「這麼難喝的藥，小四要不要幫大姊喝？」

葉正挺著小胸脯，重重點頭。

王氏忍俊不禁，笑出聲來，眉宇間的愁緒散了許多。

自己的孩子焉有不知的道理，娉娘自小愛掐尖，姑娘家的小心思也是有的，但絕不會有害人之心，只是外面傳成那樣，該如何是好？

思及此，王氏愁容又起，憂心地問：「明日詩會，娉娘還去嗎？」

「自是要去的。」她占了原主的身體，理應為原主做些什麼。

這幾日她時醒時睡，已將原主的記憶整理完畢。身為一個穿越者，她很滿意現在的身分，父母恩愛，沒有妾室庶子，小康之家，人口簡單，雖是小門小戶，但勝在溫馨有愛。

「少去一次也無妨，妳身子要緊。」王氏溫柔開口，眼裡難掩擔心。

葉娉輕輕搖頭，「溫大姑娘的面子，女兒不能不給。」

她說的溫大姑娘是寧國公府的嫡出大姑娘溫如玉，顯赫的出身註定其在京中貴女圈的地位，別說她不敢不給溫如玉面子，便是葉庚和王氏也不敢不給。

溫如玉的母親王誠君是寧國公府的當家夫人，還是王家長房嫡出的姑奶奶，雖是王氏的姊姊，身分卻是天差地別。

葉家能攀上國公府，就是因著這一層薄弱的關係。

按理說以溫如玉的出身，根本不可能瞧得上小門小戶的原主，更不可能與之成為好友，然而鮮花還需綠葉配，越是高貴的花越是喜歡被綠葉簇擁，她身分地位高，很多事情不屑做，是以身邊還真少不了像原主這樣胸大無腦，指哪打哪的討好之人。

為了這份巴結而來的榮耀，原主十分賣力，前幾日她受了溫如玉的暗示，故意陷害溫如玉的妹妹溫如沁，想不到偷雞不成蝕把米，她自己落了水。

落水之後，寧國公府倒是幫著請了大夫，得知性命無礙後，不顧原主尚在昏迷之中將其送回，葉庚和王氏不敢有異議，更不敢去寧國公府討要說法，只得將苦水往肚子裡吞。

城北之貴，王公遍地，寧國公溫家是開國元勳，地位尊崇。

大門之上四虎盤踞，臺階之下兩獅相守，四虎意指溫家早年征戰四方壯烈殉國的四位少將軍，雙獅則是代表著第一代沙場齊名的寧國公夫婦，故而有四虎齊鳴千軍起，雙獅一吼萬獸歸的傳世之名。

溫如玉舉辦的詩會，是闔京貴女圈中規格最高的詩會。

馬車魚貫而來，看似一輛接著一輛卻階級分明，世家女子的一言一行關乎身後父族母族，絕不會有人逾越身分擋了別人的路。

葉家位輕，葉家的馬車自然排在最後面，待所有姑娘們下了馬車，葉娉這才低著頭跟在眾女後面。

入目所及皆是看得見的低調富貴，假山流水，小橋迴廊，令人目不暇接，景致層層遞進，便是那月洞門上攀生的藤蔓每一處都不相同，世家底蘊遍及一草一木，讓人肅然又嚮往。

「聽說長公主府的那位姑娘，就是被這位葉家大姑娘給推下水的。」

「她還有臉來，真拿自己當溫家的表姑娘了？也就溫大姑娘脾氣好，看在王家的面上容著她。」

「所以說我最煩這些破落戶，成天裝糊塗打秋風，指不定她真把自己當成國公府的表姑娘，還想著攀一門高親呢。」

這些人說話看著是竊竊私語，實則是故意說給葉娉聽的，反正葉娉身分低，她們並無顧忌。

王權社會中人分三六九等，別看這些姑娘們三三兩兩拉幫結派，瞧著親親熱熱毫無芥蒂，暗地裡早已按照家族地位區別開來。

清風拂面，花香彌漫，姑娘們笑笑議論著，如同踏青賞花，她們的笑聲此起彼伏，似銀鈴一般清脆悅耳，像極了吟詠春日的曲子。拋開旁的不說，看著這一群衣著奐紫嫣紅的少女實在讓人賞心悅目，方才那位嘲笑葉娉是破落戶的姑娘掩著帕子，笑得最為開懷。

葉娉認得她，她叫李碧珠，也是寧國公府的表親，父親是太史，比葉庚官大幾級，但比起一品勳爵的寧國公府來說也是窮親戚。

盛朝興文，當世大家中亦有女先生，是以一應禮教規矩對女子並不算苛刻，當年溫如玉的生母王誠君正是憑藉才名獨占鰲頭，這才入了溫老夫人的眼，親自聘為宗媳。

詩會設在怡雅園，園子裡桃花開得正豔，風吹花瓣落，花落如仙境，引得姑娘們

驚歎連連，便是只賞景，這一趟也算沒白來。

葉娉如是想著，朝眾星捧月的溫如玉走了過去。

溫如玉生得端莊秀美，畫著桃花妝，額間一點紅，宛如桃林仙子一般，她含笑嫣嫣，禮數周全，唯眉宇間隱帶一絲傲氣，昭顯她尊貴的出身。

外人都道這位國公府的嫡女大方賢淑，堪稱永昌城第一貴女，若不是皇子們皆年幼，她必定會嫁入皇家。

「大姑娘，我是不是來晚了？」葉娉邊說邊擠進人群。

溫如玉的眉頭微不可見地皺了一下，隨即笑道：「我還當你不會來了，讓我看看，你身子可好些了？」

「大姑娘的詩會我怎麼可能不來？上回咱們就說好了，我與溫二姑娘誰能搶到桃花令，誰就是詩會主事，可惜我手笨腳笨不小心掉進湖裡，幸好溫二姑娘拉了我一把，否則我可就成水鬼了。」她環顧四周，嘆了一聲，「溫二姑娘呢？她不是今日的主事嗎？」

「二妹妹上回沾了水，染了風寒，你們一個兩個都病了，我心中很是愧疚，見你無事，我好歹算是放心了。」

十幾歲的姑娘說話滴水不漏，原主看不清溫如玉的為人，每每被她的三言兩語或是幾聲歎息就腦補出溫如沁的壞，不用溫如玉明說就自告奮勇上前為難溫如沁。原主想搶桃花令是真，想推溫如沁下水也是真，誰料害人不成反害己，還白白斷送了自己的性命。

溫如玉越是給葉娉好臉，有些人心裡越是不得勁，比如說李碧珠。

「葉姑娘今天倒是穿得應景，這顏色瞧著和溫大姑娘的極像。」

「李姑娘眼神好，這衣服正是大姑娘送給我的。」葉娉笑著回答。

李碧珠微愣，眼神有些不善。

國公府的東西沒有一樣是不好的，便是溫如玉的舊衣那也是最上等的料子，葉娉生得本就妖嬈，套上華貴的衣服竟又嬌豔了幾分。

溫如玉也瞧出葉娉的不同，笑意淡了些許，「上回娉娘落水，衣服濕了。」

原來如此。李碧珠眼露嘲諷，什麼送的，葉娉還真會給自己長臉，她最煩這些喜歡打秋風的窮親戚，眼皮子淺愛占便宜，見到什麼好的都想往自己身上劃拉。

「我就說這衣服穿在葉大姑娘身上怎生如此奇怪，原來是溫大姑娘的衣裳。方才遠遠看著，我還當是溫大姑娘身邊的哪個丫頭。」

主子心情好，賞一兩件自己不要的衣服給丫頭也是常有的事，李碧珠這話打的是葉娉的臉，好好的官家小姐和奴才相提並論，換成誰都受不了。

原主胸大無腦，葉娉不能一上來就崩人設，瞬間冷臉。

「李姑娘若是羨慕就直說，想來你若是在國公府落了水，溫大姑娘也會送你一套衣服的。」

好好的姑娘在別人家做客落了水，是誰都會往歪處想，李碧珠兩頰紅得嚇人，不知是氣的還是羞的。

國公府如今有兩位未娶妻的成年公子，其中一位正是溫如玉的嫡兄溫廷之，她傾

慕溫廷之之心自以為誰也不知道，眼下被葉婢含沙射影說中心思，頓時心頭大亂。

「妳當人人都是妳，慣會在別人府上落水。誰知道妳是真不小心還是假不小心，指不定存著什麼見不得人的心思，還累得溫二姑娘為救妳生了病。」

「我落水並非如葉大姑娘所言，而是被人推的。」

眾人循聲看去，但見一白衣少女虛弱而來，饒是她素衣素面，依然掩不住至純至潔的冰雪之姿，這位少女正是溫如沁。

溫如沁的父親溫華是溫國公嫡親的弟弟，早年尚了安和長公主，安和長公主難產去世後他一直未娶，僅納了一房妾室料理日常起居，那位妾室便是溫如沁的生母。葉婢忽覺頭疼欲裂，溫如沁越是走近，她的頭就疼得越發厲害，似有千軍萬馬呼嘯而來，又似電閃雷鳴狂轟不停，當溫如沁站在她面前時，所有聲音瞬間停止。四下清靜，她眼裡只有白蓮靜開般美好的少女，有什麼東西破空而來，衝破她腦海中的短暫寂靜，然後她知道了一件事——原來她不只是穿越，而是穿書。

她沒有讀過這本書，但書裡的內容卻出現在她腦海中，故事圍繞著寧國公府展開，女主正是溫如沁，溫如玉之所以處處針對這個妹妹，一開始是因為長幼之爭。

兩人同一天出生，而溫如沁早生半個時辰，世家看重嫡女，尤以長女為最，於是王誠君收買了產婆，硬生生將溫如沁的出生時間往後推了一個時辰，是以溫如玉就成了溫家眾位姑娘之首。

長幼之爭從她們一出生就已成定局，按說兩女那時尚在襁褓之中，她們本人不該知情，誰想溫如玉偶然聽母親說漏嘴，將此事記在了心上，都說做賊心虛，溫如玉也不例外，心虛之餘難免會關注對方，這關注多了，有些事情便會脫離本心。溫如沁上無嫡母，有父親和生母雙倍的疼愛，比溫如玉這個嫡女還要受寵，溫如玉心氣高，時日一長便生了忌妒。後來她發現論長相比才情，自己居然比不過一個庶出的妹妹，忌妒更是深了幾分，讓她備受打擊的是，她發現與自己青梅竹馬的沈世子喜歡的竟然是溫如沁，內心的不滿終於壓不住了。

在書中，溫如玉是惡毒女配，而葉婢則是惡毒女配身邊的小跟班。

身為惡毒女配的小跟班，原主的日常就是欺辱女主陷害女主，女主前期任人宰割，後期奮起，奮起之後發誓不放過所有害過自己的人，首當其衝的就是原主。

原主出身低微，本也是溫如玉閒來無聊時耍著玩的棋子，一旦棋子不中用了，那便沒有存在的必要，所以在女主和女配的雙重打壓下，她很快落得一個名聲盡毀不容於世的結果，最後被迫自行了斷，死後還要被人罵一聲活該。

葉婢回過神，打了一個寒顫。

此時不少人開始交頭接耳，對她指指點點，結合外面的傳言，還有原主的性格和所作所為，大部分人都信了是她推了溫如沁。

「二妹妹，妳可看清是誰推妳？」溫如玉關切問道，一副長姊的做派。

如果葉婢不知自己是穿書，怎麼也無法相信像溫如玉這樣的大家閨秀會是一個惡毒女配，惡毒女配應該是張揚的、跋扈的，或者是陰狠的，但是溫如玉恰恰相反。

溫如沁清冷冷的目光看過來，她沒有躲避。

事實如此，人確實是原主推的。

她裝作努力回想的樣子，「我當時只顧著搶桃花令，並未注意到其他，要真是我不小心推了溫二姑娘，真是對不住，我認打認罰，或是再讓我落一回水我也心甘情願。」

旁人以為她會否認，不想她竟是認了，不僅認得痛快，賠禮也很乾脆，如此一來反倒讓人有些錯愕，連溫如沁都凝眉看著葉婢。

葉婢暗道，此女生得如此貌美，令人見之難忘，讓女人都對其生出保護慾，更何況是男人，難怪身分尊貴如溫如玉也會忌妒這位妹妹。

原本溫如沁做了最壞的打算，沒想到葉婢態度放得如此之低，反弄得她心生內疚，懷疑自己是不是誤會了對方，只是她在這位葉家表妹的身上吃過太多虧，根本不是誤會二字所能解釋的。

想到這裡，她又冷起心腸。「有意還是無意，我分得清。」

她說完不再看葉婢，而是轉頭看向溫如玉，清冷的眸中閃過一絲晦澀。「大姊姊何等身分，若是身邊多了別有用心之人，恐會受其連累。遠的不說，就說上回葉姑娘攔著沈世子一事，傳出去別人還當是大姊姊授意而為。」

溫如玉臉色一沉，「妳攔過沈世子？」

沈世子名沈翎，是宣平侯府的世子，也是書中男主，原主暗戀沈翎的劇情誰想走誰走，葉婢可不想，因為這是一條死路。

「……巧遇而已。」

「若是巧遇，為何還會送東西？」

溫如沁的話如平地驚雷，四下一陣驚呼，誰不知道沈翎和溫如玉是青梅竹馬，兩家一直有意結親，這位葉大姑娘好大的膽子，居然敢覬覦國公府看中的女婿！

「許是溫二姑娘看錯了，我並未送沈世子任何東西，其實……其實我已經有心悅之人，那人不是沈世子。」葉婢情急之下扯出一個子虛烏有的人。

溫如玉當然不會輕易相信，「原來婢娘已有心上人，不知是哪家公子？」若是答不上來，休怪她不客氣。

葉婢聽出對方語氣中的咄咄逼人，心中大急，如果不想走劇情，最直接的辦法就是讓女主和女配徹底相信她對沈翎無意。可是她穿越才沒幾天，一時半會去哪裡扯出一個人對上號？

突然視線中出現一抹極重的墨綠色，凌駕於所有色彩之上，彷彿是瞬間的功夫，眼前所有的繽紛色彩變得黯然失色。

葉婢未及細思，折下一枝桃花朝那人撲了過去。「我……我心悅安郡王！」

輕風起，桃花飛，裙袂飛揚的少女舉著桃花，明豔如花叢中嬉戲的蝴蝶一般，無奈畫面雖美卻無人欣賞。

葉婢壓根沒有心思注意自己的儀態和美感，只想擺脫書中劇情，可饒是她一心沉浸自己的執念中，仍舊很難忽視來人身上散發出的那種令人窒息的壓迫感，這是強者才有的氣場。

還未靠近那人，她已經露了怯，腳下一軟朝前撲去，好死不死拽住對方的褲腳，四下頓時一片抽氣聲。

到了這一步再無退路，她仰起臉笑得僵硬，「郡王，小女子……小女子心悅你。」視線之中，男人與天空齊比高，彷彿從天而降的神明，完美的下頷和鼻梁，看她的目光像在看死人。

葉娉下意識鬆開手，鼻息之間隱約能聞到淡淡的血腥氣，這才發現對方墨綠的官袍下襬有些許暗色……這是血跡！

男人腰間的刀如冷月，按在刀柄之上是一隻骨節分明的大手。大手修長如玉，似乎還緊了緊力道。

「讓開。」他的聲音很冷，沒有一絲溫度。

「好的。」葉娉麻利起身，乖巧地低著頭退到一邊，像極了聽話的小媳婦，彷彿剛才那個大膽奔放的女子不是她。

男子凌厲的目光越過眾女，掃向周邊那群下人，那些都是府裡的丫頭婆子，全是溫如玉親自挑選的得用之人。

溫如玉莫名覺得緊張，「二哥。」

男子是溫家子弟，行二，名溫御。

溫御雖為溫家子，卻是郡王之尊，因為他是安和長公主拚死生下的兒子，從一出生就被皇帝養在身邊悉心教導，皇帝對他的看重勝過諸位皇子。

得天獨厚的高貴身分，上蒼眷顧的俊美容顏，這樣的男子理應是深閨女子最為理想的意中人，但事實並非如此。

他是盛朝最有名的刑司，素有玉面煞神之稱，「琵琶尾骨串天燈，血盡屍乾鬼開口」說的就是他刑訊時的狠辣手段。

傳聞他家裡的燈籠都是人皮糊的，他吃飯的碗是頭骨做的，夾菜的筷子是肋骨磨的，還有他的臥室地上鋪滿森森的骸骨，所以就算他長得像天仙，也沒有人敢覬覦。

葉娉卻是越想越滿意，扯出這麼一個頂極配置的擋箭牌，既不用擔心自己招惹了人會被反過來纏著不放，又不用擔心自己假戲真做動了心。

她神遊之時，溫御動了。

沒有人看清他的身手和動作，恰如一陣狂風捲地而過，待看清時他手裡已經拎著一個國公府下人打扮的婆子，那婆子的義鬢掉了一大半，赫然是個易過容的中年男子。

眾女駭得紛紛後退，尖叫連連。

溫御將那人拎在手裡，如同拎一隻死狗，他將那人隨手一扔，緊隨其後的兩個刑司差役立馬抬起那人。

「二哥，這……這是怎麼回事？」溫如玉亦是嚇得不輕，驚問。

「捉拿命案嫌犯。」

命案二字讓眾女臉上的血色又褪了幾分，好好的詩會居然混進殺人犯，而且還混在國公府的下人之中，簡直是駭人聽聞。

溫如玉嚇得不輕，姑娘家的臉面何等重要，二哥絲毫不曾顧及，可她不敢有怨，還得假裝關心一下案情，儘管明知溫御根本不會多說一個字。

第二章 討好原書女主

溫御一走，停滯的氣氛再次開始流動，所有人心有餘悸，三兩低語時都帶著顫音。葉娉努力降低自己的存在感，退到人群之後。

寧國公夫人王誠君匆匆趕來，顯然已經得到消息，溫如玉長相肖母，與母親站在一起宛如雙生姊妹。

王誠君先是讓眾女移步至花廳，然後親自逐一慰問。「今日之事是我們國公府疏忽，讓大家受驚了。那嫌犯好生狡猾，居然冒充婆子混在下人之中，好在他還未來得及動手，沒有傷及無辜，實屬大幸。安郡王辦差不喜旁人多言，還望妳們莫要傳出去，免得壞了他的計畫。」

一番話既賠了禮又點出要害，還用溫御的威名震懾施壓，明令大家不要外傳。眾女自是點頭稱是，這般不光彩的事，傳出去她們也算是和殺人嫌犯同地而處，總歸是不太好聽。

王誠君微微頷首，嚴肅的表情略緩。「春暖花開正是詩會好時光，猶記當年我與妳們這般年紀時，也像妳們一樣期待冬去春來，踏青賞花。」

氣氛熱鬧了一些，同國公府相熟的姑娘們妳一言我一語地提起從各自母親那裡聽到的當年趣事。

王誠君笑看著所有人，目光微微移轉。

葉娉知道她在看自己，依舊低著頭，這位寧國公夫人段位之高，從方才的行事和言語中可見一斑，她得多加小心。

既然說到詩會的趣事，自然會有人想起今天發生的事，聽到李碧珠提及葉娉當眾向溫御表白時，王誠君驚訝地輕呼一聲。「娉娘，妳心悅郡王？」

「夫人，您別問了，小女子都快羞死了。」葉娉捂著臉，一副羞憤欲死的模樣。做戲而已誰不會，身為國公府的當家主母，她才不相信王誠君之前沒有聽到下人稟報。

「窈窕淑女，君子好逑。有匪君子，終不可諉兮。」王誠君感慨道。

「夫人，我知道自己癡心妄想，只是一時情難自禁，我……我以後真是沒臉見人了。」葉娉還是捂著臉，如果能藉此斷了和這些人的往來，或許也不是一件壞事。她如此做派倒是無人懷疑，畢竟任誰做出這樣的事恐怕都臊得沒臉見人。

王誠君又道：「人不輕狂枉少年，切莫太過自責。」

這話好像勸了又好像什麼都沒說，眾女眼神各異，微妙至極。

待到告辭時，所有人情緒大多已經穩定，葉娉佩服王誠君不動聲色的手段，越發堅定遠離溫家人的決心。

巧的是，因著她故意走在人後，竟然和溫如沁同路，只是兩人隔著一些距離，頗有幾分涇渭分明的意味。

「她不是沒臉見人嗎？怎麼還有臉東張西望？」溫如沁身邊的丫頭紅桑恨聲道。聲音不小，葉娉聽得清清楚楚，她不想走劇情就不能招女配的忌恨，更不能得罪女主。於是她想了想，慢慢往那邊靠過去。

紅桑跳出來擋在自家姑娘面前，「妳又想做什麼？害了我家姑娘那麼多次，妳還

有完沒完？」

莫怪她像防賊一樣防著葉娉，實在是原主前科累累。

「溫二姑娘，以前的事我很抱歉。」葉娉誠懇認錯。

「妳害得我家姑娘落水又染上風寒，一句抱歉就可以嗎？」

溫如沁不說話，顯然很贊同自己丫頭所言。

葉娉無法辯解，她占了原主的身體，原主所有的一切盡歸於她。「溫二姑娘，我知道妳心裡必定恨死我了，有時候我也很討厭我自己，明明喜歡一個人想親近，卻總是會做出一些讓對方討厭的事。」

「妳的意思是妳喜歡我家姑娘？妳是不是有病？」紅桑瞪大眼，怒視著葉娉。

「這位小姊姊說的是，我確實有病。」

主僕二人齊齊驚呆。

葉娉垂眸，模樣看上去特別沮喪。「我說的不是身上的病痛，我身體康健並無異常，我的病在心。」

「妳有心病？」溫如沁終於開口了。

「對，我有心病。」葉娉一副豁出去的樣子。「溫二姑娘，妳可能不知道我有多喜歡妳，我喜歡妳的純潔善良，喜歡妳的冰雪聰明，我心裡有多喜歡妳，我表現出來的就有多討厭妳。」

「妳終於承認了，妳就是故意害我家姑娘的！」紅桑氣鼓鼓地道：「姑娘，您別被她騙了。世上哪有這樣的病，她肯定在騙人。」

葉娉肩膀一垮，語氣低落，「我知道說出去沒有人會信，如果換成是我也不信。溫二姑娘，妳就當我是真的討厭妳好了，反正我心裡如何想的也沒有人會在意。」溫如沁有些不忍，「妳說的都是真的？」

「溫二姑娘，我是真的喜歡妳，也喜歡妳哥哥，我好想和你們兄妹認識，可我今天做出那樣的事，郡王一定以為我是輕浮虛榮之人，他不會喜歡我的。我努力了這麼久，終於明白無論我怎麼努力你們都不會喜歡我，我以後再也不會礙你們的眼，再也不會煩你們了，妳保重……我走了。」葉娉掩著面，傷心欲絕地跑遠。溫如沁久久無語，紅桑的表情則像是見了鬼。

等到葉娉走遠，主僕二人才回過神。

「姑娘，您信她說的話嗎？」紅桑問，她其實也有些動搖，畢竟一般人不會咒自己有病，但她又覺得哪裡奇怪。

溫如沁凝著眉，「她能做出今日之事，可見所思所想異於常人。」

正常的閨閣女子哪會舉著花抱住男子的大腿表明心跡，若是葉姑娘以後不再陷害她，她就信。

葉娉一上馬車，渾身的力氣頓時散了，她輕輕軟靠在車壁上閉目養神，腦海中片段紛雜，亂成一團。

她不知道溫如玉有沒有信她，也不知道溫如沁是否相信她說的那些話，若是信了，

她決計不會再和這些人有瓜葛，若是不信，少不得還有一番鬥智鬥勇。

葉娉的貼身丫頭三喜小臉皺成一團，幾次欲言又止，她是葉娉唯一的丫頭，兩人自小一起長大，自家姑娘是什麼性子她比誰都清楚。

以往她就提心吊膽，生怕姑娘惹上大事不好收場，無奈姑娘不聽她的，還說什麼富貴險中求，今日倒好，直接招惹了安郡王。

天知道當她看到姑娘抱著安郡王大腿時嚇得險些暈過去，至於姑娘有沒有那個病，她還真沒看出來。

「姑娘，您真喜歡安郡王？」

「那樣的身分地位誰不喜歡。」

「可您以前不是喜歡沈世子嗎？」

葉娉緩緩睜開眼，「妳家小姐我說過要當人上人，那沈世子和安郡王誰更高貴？」

原主確實說過這樣的話，也是奔著這個目標去的，若不然不會那麼巴結溫如玉。

三喜不說話了，姑娘的心真是越來越大了。

葉家門外，小小的人兒翹首以盼，待馬車停穩直接飛奔過去。

「大姊！」

「小四又來接大姊了。」葉娉一把將葉正抱起，用額頭蹭著他奶香的小臉。

葉正咯咯地笑，身體像扭麻花一樣東躲西躲。

王氏倚在一邊，含笑看著自己的一雙兒女。

葉娉不知從哪裡拿出來兩塊用帕子包著的點心遞到小弟面前，葉正眼睛一亮，嘴角隱約可見晶亮的口水。

三喜怔了一下，今天發生那麼多事，她都沒注意姑娘是幾時藏的點心。

「就妳慣著他。」王氏瞋了女兒一眼，眼眶微微泛紅，娉娘最是疼愛弟弟妹妹，自小就有長姊風範。

「我是他的大姊，我不疼他誰疼他。」葉娉摸著小弟的頭，心下歎息。

原主死後，葉家算是徹底得罪了溫家，葉庚之所以能在京中立足靠的就是王家和溫家的關係，這層關係一破他便被外放到偏遠之地，上任路途遙遠艱險，匪患不絕，一家人不幸遇上，死了個乾乾淨淨。

她知道自己表白溫御的事很快會傳開，與其讓母親從流言中得到消息，還不如她自己主動提及。

三喜收到她的眼色，很快把葉正抱走。

王氏心裡一個咯噔，隱約猜到女兒想跟自己說什麼緊要的事，當聽完事情的經過後，她驚得話都說不出來。

「妳……妳……妳……」她向來知道女兒心氣高主意大，但萬萬沒想到女兒這麼敢想，竟然瞧上了那位。

那可不是一般的世家子，那是天上的月亮！

「娘，我知道錯了，我對不起您，對不起爹，錯是我犯的，外面有什麼風言風語我都受著。」

「娉娘，妳……妳讓娘說妳什麼好！」深閨之時哪個姑娘沒有作過夢，但即便是

作夢也要量力而行。

王氏急得都快哭了，她本是庶女出身，在娘家時謹小慎微，努力討好嫡母嫡姊，生怕說錯一句話，出嫁後她努力做一個賢慧的妻子，相夫教子兢兢業業，從不敢有任何逾矩，沒想到她的女兒膽子居然那麼大。

「娉娘，妳到底是怎麼想的？」

「我當時什麼也沒想，現在我也什麼都不去想。」葉娉現在只盼著女主和女配都信了她不喜歡沈世子，先保住小命再說。「娘，話我已經說了，收不回來，您若是氣不過，打我罵我一頓也好。」

王氏平日裡從不打罵孩子，女兒越是這樣她就越狠不下心，思來想去，痛下決心最近要拘著女兒不讓出門。

她愁得六神無主，好不容易等到丈夫下值，連忙關起門商議。

消息傳得沒有那麼快，是以葉庚還不知道，當他聽到妻子說女兒在大庭廣眾之下示愛安郡王時，驚得灑了自己一身的茶水。

王氏邊說邊抹淚。「你說她哪來的膽子，藏在心裡不好嗎？為何鬧得人盡皆知？」

日後她還怎麼議親，誰家兒郎敢娶她？」

葉庚心頭大亂，卻仍強自鎮定，「實在不行，唯有遠嫁。」

「遠嫁的女兒就是離根的浮萍，她被人欺負怎麼辦？」王氏捨不得。

「還能怎麼辦？多備些嫁妝便是。」

丈夫的話成功讓王氏止住眼淚，她扒拉出帳本，撥弄起算盤，越算越是心慌。

家中進項少，開支卻是不少，葉庚早年家境貧寒，身無恆產，出仕時任從九品門下省書學博士，即便之後升至正七品，俸銀依舊不多。

王家是百年世族，一應分例都照規矩來，王氏庶女出身，嫁妝皆是公中準備，她出嫁時嫁銀六百兩，這些年官場打點已經所剩無幾，好在京官的米職田比外放官員多些，眼下尚能勉強維持體面，七七八八湊起來，家裡的餘錢不到二百兩。

「青州那邊的銀子不能斷，廉哥兒的紙墨錢也省不了……」

青州是葉庚的老家，他的母親吳氏帶著二女兒葉婷在那邊養病，吃藥要銀子，老家的人情往來也要銀子，葉廉吃住都在學堂，除了紙墨錢還有食宿費。

王氏又開始掉淚，這樣的家底怎麼給女兒備一份得體的嫁妝？

晚風從窗戶吹進來，送來陣陣幽淡的桃花香，絲絲涼意從縫隙中鑽進來，帶來春夜裡獨有的濕氣，城南的夜不算很安靜，馬車往來的聲音時不時響起，車轆轤聲漸漸清晰，最後停在葉家門口。

來的是國公府的下人，美其名曰是給眾位參加詩會姑娘送花禮，實則是壓驚禮，葉家地位低，送禮自然是排在最後面。

派到葉家送禮的是溫如玉身邊的丫頭，還是一個頗為有臉面的丫頭，她見到葉娉便轉達了主子交代的話。

「我家大姑娘說了，她與葉姑娘姊妹一場，自是希望葉姑娘能得償所願，若是姑

娘有什麼東西要轉交，她願意破例相幫。」

葉娉琢磨著溫如玉的意思，心知對方肯定還未完全相信自己對沈翎無意，她含羞帶怯讓那丫頭等著，回屋後左思右想，最後鋪紙研墨寫了一封信。

那丫頭帶著信回到國公府，交到溫如玉的手上，溫如玉沉著臉，目光不善地盯著用火漆封口的信。

山雞還想戴鳳冠，簡直是癡心妄想，可母親偏說癡情女子最可憐，能幫就幫……她臉色變幻不定，最後命人將信原封不動送到長公主府。

不是她不想看信裡寫了什麼，而是她不敢看，萬一這信真交到溫御手中，溫御必定能一眼看出信被拆開看過。

按照她的吩咐，信被送到溫如沁手裡，派去的人說是葉娉求他們這麼做的。

溫如沁收了信，一臉糾結。

「姑娘，那個葉姑娘不是說不再打擾您和郡王嗎？她這又是何意？」紅桑氣死了，她不應該險些信了葉娉的話。

溫如沁這回是徹底相信葉娉行事與旁人不同，畢竟哪家姑娘也不會白天剛和人表白心跡，晚上就迫不及待給人寫信。

「太過喜歡一個人，可能會使人入了魔障。」

紅桑語噎，她以前怎麼沒看出來葉姑娘這麼喜歡郡王。

「我看她就是騙人的，她分明是在為難姑娘！」誰不知道郡王和姑娘不親，姑娘最是害怕郡王。

「她應該不知道我的處境，或許不是故意的。」溫如沁不自覺就想到葉娉說過的話。

從小到大除了父親和姨娘，誰也不會在意她，更不會喜歡她，她名為長公主府的姑娘，實則在外人眼裡什麼也不是，從來沒有人說過喜歡她，只有葉姑娘。

「姑娘，您不會是信了她吧？」

「若不是真心喜歡一個人，誰會做到如此地步。」溫如沁心意已決，決定去送信。

眼下溫御還沒回府，她只能在前院等，等到夜漸深，涼風起，外頭有些冷了。

「姑娘，咱們回吧。」紅桑怕自家姑娘受不住。

溫如沁搖頭，「受人之託，忠人之事。」

葉姑娘求到她面前是信任她。

直到亥時過，溫御終於踏夜而歸，他眉間肅冷，目不斜視。

「二……二哥。」溫如沁捏著信，彷彿這封信給了她無盡的勇氣。「有……有人託我……交給二哥一封信。」

溫御停下，如深淵般幽深的眸子看得溫如沁不由自主發抖，這還是她第一次單獨找二哥說話。

「承天，你走這麼快做什麼？你真的不說說被小姑娘抱著腿表明心跡是什麼樣的感受？我可真是好奇死了！」一道男聲由遠及近，來人是宋進元，也是溫御唯一的好友。「這是什麼信？怎麼看上去像姑娘家的字跡？」

承天是溫御的字。

溫如沁低頭，不敢回話，今日之事費盡她所有的膽量，感覺後背都濕了，涼風一吹冷得她上下牙齒亂撞。

宋進元是京吾衛統領，心思很是敏銳。「二姑娘，這不會是哪家姑娘給你二哥寫的信吧？」

溫如沁頭更低，更不敢回話。

宋進元兩眼冒光，「二姑娘，你跟我說說，這位堪比勇士的姑娘是誰？」

溫御一個冷眼過來，宋進元立刻閉嘴。

溫如沁還保持著呈信的姿勢，她感覺自己快站不住了。

「承天，這信你要不要？不要給我。」宋進元今天真是大開眼界，不僅有人當眾向溫御表明心跡，還有人送情書，他好歹也是風度翩翩的好兒郎，怎麼就沒碰上這樣的好事。

「隨你。」溫御丟下這句話，人已走遠。

宋進元火速從溫如沁手上拿過信，迫不及待地拆開，臉上原本玩味的笑容慢慢變成錯愕，然後像被雷劈了一樣瞠目結舌。

這……這也太敢寫了吧！

第三章 流言如沸影響大

王氏糾結一夜，醒來後面容憔悴。

昨夜她和夫君商議的結果只有一個，那就是將女兒嫁去青州，為此夫君連夜寫好信，一早託人送去老家。

淨面洗漱後，她突然聽到外面傳來兒女的歡聲笑語，出去一看，只見院子裡的桃樹上晃晃悠悠地爬著一個人，正是她的大女兒，而她的小兒子擣不著桃枝，只能提著小籃子在地上撿，原本一樹瀟灑的桃花被摘得七零八落。

王氏心疼開得好好的桃花，「你們這是做什麼？」

「娘，我準備做一些桃花餅，餵咱們家的小饑貓。」

葉正拍著胖乎乎的小手，歡喜得手舞足蹈，「桃花餅，桃花餅，好吃的桃花餅。」

王氏本就疼孩子，想著娉娘許是關在家裡覺得悶才亂折騰，不過是一樹桃花罷了，孩子們開心就好。

此時溫如沁站在葉家門外，聽著裡面傳來的歡笑聲，面上盡是遲疑與猶豫，眼底卻是生出一絲嚮往。

受人之託卻未能辦成交託之事，讓她一夜輾轉難眠，早起與姨娘一起用飯時被姨娘看出了心思。

她們母女二人自來親近，若不是事關女兒家的名聲，她也不至於糾結，最終她還是告訴了姨娘，姨娘沒有說她做得對還是錯，只說既然事情沒有辦成，按理應該告知委託人，是以她才會壯膽前來。

不算寬敞的巷子，簡單樸素的牌匾，與長公主府的恢宏大氣完全不同，聽著裡面傳來的笑鬧聲，她想著這約莫就是姨娘所說的人間煙火吧。

「紅桑，去敲門。」

紅桑有些不太情願，她家姑娘是何等身分，哪有親自上門給一個小官之女道歉的

道理。那事是葉家姑娘不對，未先知會便求上門，縱然沒有辦成也不能怪自家姑娘。

「紅桑！」

「姑娘，這地方不是您該來的。」紅桑壓低聲音。

這會兒的功夫，她已經感覺有過路的行人在看自家姑娘。姑娘生得惹眼，若是被不長眼的冒犯了該如何是好。

溫如沁性子軟，但並非沒有脾氣，她的膚色本就欺霜賽雪，一旦冷臉越發像個冰玉雕成的美人兒。

紅桑看出自家姑娘是真的動了氣，只得去敲門。

「誰啊？」門內傳來疑惑的詢問，緊接著便聽到有人嘻嘻哈哈跑過來開門。

「溫……溫二姑娘？」

來開門的是三喜，她自是認得溫如沁主僕。

葉娉聽到動靜，起身過來一看，還真是溫如沁，她來做什麼？

因是在家中，葉娉穿得十分簡單，洗得略微泛舊的衣裙，腳上是普通的布鞋，頭髮未梳繁複的髮髻，僅是綁了一個粗壯的麻花辮，用頭繩綁著垂在胸前，沒有施粉黛的臉素淨明麗，瞧著乾淨又清爽。

溫如沁有些不敢認，越發拘謹。

「若是溫二姑娘不嫌棄，進來喝口水吧。」葉娉大方相請。

紅桑有些嫌棄，沒有動，倒是溫如沁咬了一下唇，率先抬腳進去。

葉正噔噔跑過來，歪著小腦袋看著她，小嘴張得老大。「漂亮姊姊，漂亮姊姊，比大姊還漂亮！」

童言童語瞬間讓溫如沁羞紅了臉。

「小四，這位是溫二姊姊，你看溫二姊姊像不像天上的仙女下凡？」葉娉打趣自家小弟。

「仙女，溫二姊姊是仙女。」葉正拍著胖乎乎的手，手上還沾著桃花瓣。「大姊也是仙女，仙女和仙女玩。」

「對，我們都是小仙女，仙女和仙女是朋友。」葉娉點了一下小弟的鼻子，對著溫如沁笑道：「孩子說的話最真，方才我險些沒回過神來，還當是天界的哪位仙女下了凡，恰巧落在我家門外。」

溫如沁臉皮薄，被姊弟倆一哄一抬，心裡美得緊，面上卻是臊得慌，她紅著臉不好意思道：「冒昧打擾，葉姑娘見諒。」

「我巴不得妳常來打擾，妳不知我心中有多歡喜。妳來得正好，我今日閒來無事，正打算自己摘些桃花做桃花餅吃，妳若是不嫌棄，待會嘗嘗我的手藝。」

紅桑心下不屑，她家姑娘什麼好東西沒有吃過，還會稀罕桃花餅？

剛想提醒自家姑娘幾句，卻見自家姑娘紅著臉點頭，暗道這位葉姑娘還真有幾分手段，才一天的功夫就哄得她家姑娘暈頭轉向。

這時王氏也出來了，大驚之下趕緊過來相見，雖是輩分不同，但身分使然，王氏屈禮的動作明顯低於溫如沁。

葉娉知道溫如沁不太自在，母親也沒好到哪裡去，索性讓母親回屋歇著，她把溫如沁帶到桃樹下，塞給對方一個小竹籃。

溫如沁懵懵懂懂地加入姊弟倆當中，和葉正一起撿桃花。

「仙女姊姊，這朵花送給妳。」葉正小手拿著一朵桃花，獻寶似的遞給溫如沁。葉娉在樹上朝自家小弟比了一個大拇指，小小年紀就這麼會哄女孩子，不愧是她葉娉的弟弟。

「謝謝葉小公子。」溫如沁紅著臉接過桃花，心裡溢滿歡喜，她抬頭看向樹上的人，卻見對方正含笑看著自己。

「鮮花配美人，溫二姑娘人比花嬌。」雪做的皮膚玉做的骨，好一個天仙美人兒。沒有哪個女子能拒絕別人的讚美，姊弟倆一口一個仙女，一口一個美人，直把溫如沁誇得又羞又開心。

摘了桃花又一起洗淨備用，趁著葉娉做餅之時，溫如沁這才說明來意。

葉娉無所謂，她壓根就沒想過溫御會看那封信，本就只是順著溫如玉的意思行事，順便試探一下溫御的態度。

「如果我說我並未託妳替我轉交，妳信嗎？」

「不是妳？」溫如沁先是疑惑，而後就明白了，恐怕葉姑娘託付的是大姊姊，大姊姊不想出面，才把那燙手山芋扔給了自己。

葉娉又道：「事實上我根本沒有打算寫信給郡王，我知道自己是什麼身分，也清楚郡王不可能喜歡我，有幸讓郡王明白我的心意，我已經別無所求。昨夜溫大姑娘派人送花禮時託人帶話，問我是否要向郡王解釋一二，她願意替我轉達。所以我才寫了那封信交給來人，還以為替我轉交的會是溫大姑娘。」

「原來是這樣，可是不管如何，確實是我沒辦好事情，如今信到了宋公子手裡，這該如何是好？」溫如沁有些不好意思。

「妳能來告訴我我就很開心了，若是妳不說，我哪裡能知道這樣的內情。至於那封信我也沒寫什麼，想來那位宋公子也不是多嘴之人。」

溫如沁想了想也是，宋公子肯定不會外傳。

「那妳不會難過嗎？」溫如沁小心翼翼地問。

葉姑娘這麼喜歡二哥，定然無比傷心，許是怕被別人看出來，才故意裝作不在意的樣子。

生平第一次，她突然覺得自己和某個人之間有了祕密，又知道了這個人的不容易。葉娉垂眸，「其實我已經死心了，長痛不如短痛，這樣的結果早在我預料之中，我能承受得住，妳今天來我家，我權當妳是來看我的。妳不知道我有多開心，恨不得告訴天下所有人溫二姑娘是我的朋友，但是我心裡清楚，我怎麼可能是妳的朋友，以前我那麼對妳就是想引起妳的注意，哪怕和妳做不成朋友，做敵人也是我的榮幸。」

紅桑張大嘴，這位葉姑娘恐怕真的有病。

溫如沁已經動容，她從來不知道以前總是幫著大姊害自己的人居然這麼喜歡自己。為了引起自己的注意卑微到如此地步。

「我……我……」

「沒關係的，溫二姑娘。日久見人心，以後妳肯定會明白我的心意。」

桃花餅做好，三人一起享用，餅皮酥鬆，甜香混著花香，原主本就善廚，葉娉此舉倒是不會引人懷疑。

溫如沁自小沒有玩伴，高門貴女們看不起她的出身，她在貴女圈裡一直是被排擠的存在，今天是她有生以來最為放鬆的一天，陪在身邊的人都喜歡她，葉娉喜歡她，葉娉的弟弟也喜歡她。

告別之時，姊弟倆送她到門口，葉娉的眼睛裡全是不捨，葉正也一直朝她揮手，讓她下次再來玩，溫如沁提著桃花餅上了馬車，嘴角微微翹著。

紅桑有些糾結，她很想勸姑娘遠離葉家人，這樣的小門小戶不值得姑娘放低身段來往，可是她心裡又不得不承認，姑娘從來沒有玩得這麼開心過。

「姑娘，您以後還會和葉姑娘來往嗎？」

溫如沁認真點頭，「葉姑娘喜歡我，我發現我也有一點喜歡她，我想和她做朋友。」

直至看不見長公主府的馬車，葉娉才彎腰將及膝高一點的小弟抱起，香了香小人兒的嫩臉，引得小人兒咯咯亂笑。

「小四喜歡溫二姊姊嗎？」

「喜歡，溫二姊姊好看。」

「大姊也喜歡溫二姊姊，溫二姊姊是個好姑娘。」溫如沁本性純良，與溫如玉不同。

王氏不知何時出來，原本忐忑的心在看到一雙兒女時頓時安定許多，溫二姑娘能上門做客，可見和女兒關係尚可。

她伸手從女兒懷裡接過胖乎乎的小兒子，道：「這小子沉手，妳莫要累著自己。」

「女兒不累，以後我便是想抱也恐怕也抱不動了。」

說話的功夫，母女倆已經回了屋，思忖再三，王氏還是問起女兒和溫如沁之間的事，畢竟此前外面都在傳女兒心術不正，害得那位溫二姑娘落水。

葉娉說了實話，只說自己受溫如玉指使一時想左了，再三保證以後不會再犯蠢，更不會平白得罪人。

王氏又是氣惱又是心疼，唏噓半天。「我瞧這位溫二姑娘是個好的，日後妳可別再犯渾。」

「女兒省得，之前想著溫大姑娘好歹與我是血親，許是還能幫襯我一二，萬沒想到她半點不顧我的名聲，容許府裡的下人亂傳，若是她約束了當時在場的丫頭婆子，那事不會傳成那樣。」

這個道理王氏焉能不知，她本是王家三房庶女，而王誠君是長房嫡女，她們名為姊妹，其實在閨中時宛如主子丫頭，恐怕在溫如玉眼裡，她的女兒也和國公府的丫頭一般無二。

哪個當娘的不心疼自己的孩子，何況是王氏這般看重兒女的，一想到她捧在手心裡當寶的女兒在別的姑娘面前伏低做小，比她自己受人打罵還要難受。

「罷了，妳如今知事了，以後凡事定要三思而後行。」

葉婢連說自己省得，態度極好。

王氏寬慰不少，不多時愁緒又起，前頭婢娘陷害溫二姑娘的傳言還沒散，緊接著又出了昨天的事，好在城南暫時沒什麼風聲，若不然讓婢娘去京外躲一躲？

葉婢低頭逗著小弟，哪會不知道母親在擔心什麼，想必此時她的事蹟在世家大戶那邊已經傳遍了，很快就會人盡皆知。

她無所謂，但她還有家人，女眷孩子居於內宅，大可以避門不出，省得自尋煩惱，可是男子就不一樣了……

國子監恰在城北，葉庚不想聽到那些風言風語都難。

如果說真相是可以掌中起舞的趙飛燕，那麼傳言就是體態豐腴的楊玉環，傳著傳著越發富態，胖若兩人都是好的。

參加詩會的姑娘們眾多，又有人故意宣揚，樹立一個反面教材，人人都可以踩著這樣的人抬高自己，彷彿把這樣的人踩得越低，越能證明她們的高尚。

在飛速流轉的傳言中，葉婢的行徑比青樓裡的姑娘還要輕浮，什麼扭腰肢拋媚眼，搔首弄姿舉止放蕩，更有甚者將她描述成春宮圖裡的女子，什麼輕解羅裙款擺身體，不知羞恥地貼在安郡王身上，被安郡王一腳踹飛出去幾丈遠。

原本葉庚早有心理準備，打定主意不聞不問裝聾作啞，可惜根本做不到，聽著那些不堪入耳的汙言穢語，他氣得險些失態。

有那故意看人笑話的好事者半是玩笑半是惡意地打趣他，誇他養了一個好女兒，年紀不大眼光卻高。

這樣的玩笑聽著好像無傷大雅，卻讓人極為難堪，若真是門當戶對，大不了直接過了明路，無奈葉家和溫家身分地位懸殊如天地，借他一百個膽子也不敢妄想。如今他無比慶幸自己官職低，平日裡遇不上那位安郡王，否則一旦照面，他簡直無地自容。

儘管他刻意板著臉不理睬旁人的議論和玩笑，心中依舊難熬，好容易挨到下值，偏有平日裡與他不對盤的人呼朋喚友去酒樓打牙祭，還破天荒叫上他。

他叫苦不迭，再三推辭。

「葉大人生了一個好女兒，以後有貴人提攜平步青雲，怕是再也不屑與我等為伍。」那人譏笑道。

葉庚忍著氣不理會。

誰知那人卻不依不饒，「我等不比葉大人，妻女都能當大用。」

如此這般含沙射影，饒是葉庚再好也忍不了。「男子當不累及妻兒，朱大人慎言。」

「葉大人何必生氣，我等羨慕都來不及。」

這位朱大人也是寒門士子，與葉庚不同的是他科舉出仕時家裡已有髮妻，是以未能被世家大戶榜下捉婿。他比葉庚年長七歲，官職卻比葉庚低一級，同為寒門出身，境遇大不相同，他難免心理失衡。

葉庚在國子監是出了名的好脾氣，如今旁人見他頂了朱大人，都知道他必是氣狠了。

誰家還沒有一兩個不聽話的逆子逆女，說起來各位老父親都有一把辛酸淚，只是葉庚的那個女兒實在膽大，竟然敢招惹安郡王。

眾位同僚勸說的勸說，打圓場的打圓場，總算沒讓兩人吵起來，與葉庚最相熟的劉大人邊勸邊推，死活把葉庚拉走了。

那位朱大人倒也不敢真的和葉庚叫板，他重重啐了一口，不屑地哼了一聲。

得意什麼，生出那樣不要臉的女兒，換成是他早就按在水桶裡溺死了，沒得留在世上丟人現眼。

劉大人好言相勸，努力安撫葉庚的情緒，「朱大人就是那個德行，你與他置什麼氣。」

「原本我也不想同他爭，同為貧寒出身，我知他的艱難，也知他的不易，誰料他處處針對，視我為仇敵。」葉庚輕聲歎息。

他實在是不想和任何人結怨，別人都說他是靠王家才有今天，只有他自己知道王家根本不在意他。

劉大人又道：「你也莫愁，等這陣風波過了就好了。」

葉庚點點頭，「只能如此了。」

兩人邊說著話邊往外走，忽然迎面走來一群人，一半身著刑司黑服，一半則是京吾衛藏青服，腰間皆別著腰刀，為首的兩人一墨綠一暗紅，一冷一熱，所行之處眾人避讓。

葉庚看清來人，恨不得找個地縫鑽進去，以往一年到頭都遇不上兩回的貴人，今日居然面對面碰個正著！

溫御是來國子監辦差的，和他同行的是宋進元，兩人都是皇帝跟前的大紅人，各有名聲在外，溫御被人稱為玉面煞神，宋進元則被人稱為笑面惡鬼，畢竟能當上京吾衛統領的人，豈會是良善之輩。

葉庚和劉大人遠遠行禮，行完禮之後趕緊站在一邊，劉大人有意無意擋在葉庚身前，葉庚心生感激。

宋進元的目光有意往他們這邊看了一眼，笑眼中閃過一絲促狹，真想不到國子監最為老實本分的葉大人居然生出那樣一個膽大的女兒，著實無畏，著實勇猛。

待到行至無人處，他終於沒忍住笑出了聲，有些快樂憋在心裡越久越難受，他真的很想和別人分享。

「阿御。」

溫御幽暗的眸光冰冷地看過來。

宋進元未受影響，聲音做作，「阿御，請允許我這樣叫你。我叫葉婢，你可以叫我婢娘，首先請原諒我今日的冒昧與唐突，在這裡我誠摯地向你道歉，情不知所起，一往而深，再回首已是牢中人，我以愛為牢，將自己圈禁其中，不想逃也逃不掉……

「世人皆以為我愛慕你高貴的身分，俊美的容顏，卻不知我愛的僅僅是你。在我心裡你只是溫御，不是什麼溫家的子孫，也不是什麼郡王之尊，我愛慕你遺世獨立的冷靜，傾心你心無旁騖的執著，你心中有大義，視盛朝清朗為畢生所求，而我心中只有你，視你為此生唯一摯愛。」

「你無須煩惱，也無須記得我這麼個人，我知道自己於你來說如泥如塵，有幸能告知心意我已經心滿意足，至此別無他求。日後山高水遠，你我各自珍重，我會日夜為你祈禱，盼君此生平安康健，富貴延年。」

聽聽，多麼情真意切，情話寫得好，字也寫得不錯，可惜就是眼神不好，看上哪家小公子不好，居然看中最不解風情的刑司頭子。

溫御眼神莫測，誰也看不清他眸底的情緒。那個小姑娘原來叫葉娉，若是他記得不錯，她應該快死了吧。

前世種種如今思來歷歷在目，查案審訊、肅清異己、備受龍恩、輔佐新帝，位極人臣之時他心中無波瀾，獨掌朝堂之後也無半絲喜悅。

但他清楚記得上輩子並沒有被人當眾示愛這回事，莫非那個小姑娘也有奇遇？

重活一次他本覺得索然無味，如今這樣想倒是有點意思。

「拿來。」

「什麼？」宋進元懵了一下，很快反應過來。「承天，你……你想要回那封信？」溫御的表情說明了一切。

宋進元趕緊從袖子裡取出那封信，不敢置信地交給他。

「承天，你不會是動心了吧？如此膽大的姑娘我生平頭一回見，改日我得好好看一看，到底是怎樣熱情如火的女子才能寫出這般驚世駭俗的信。」

回答他的是溫御遠去的背影，他拍了一下自己的腦袋，快速追了上去。

「阿御，等等我！」

葉庚半途碰到一臉焦急的車夫葉忠，葉忠剛把自家夫人和大姑娘送到王家，得了夫人的吩咐前來報信。

一個時辰前，王家三老夫人朱氏派了一個婆子到葉家，說是掛念外孫女，請王氏和葉娉過府一敘，王氏心知不好，偷偷給葉忠留了話。

一聽王家將妻女請去，葉庚心裡打突，他這位岳母怎麼可能會掛念他家娉娘，此次相請怕是和外面的傳言有關。

他匆匆趕到王家，王家三房僅派了一個庶出的七爺王平招待他，王平平日裡不著四六，正經話說不來幾句，混帳話卻是叨叨不停。

他憂心妻女，只得勉力應付，眼看著天色漸黑，王家各院的燈籠亮起，三房內院竟還是沒有任何消息傳出，王平又吃又喝，點心都續了兩盤。

此時葉娉和王氏正跪在朱氏的院子裡，來來往往的丫頭婆子進進出出，沒有人往她們身上多看一眼。

王氏心下發苦，嫡母規矩大，稍有偏差便是罰跪，早年她在眾位庶出的姊妹中還

算好的，一月裡跪不到兩回，她以為嫁人後已經脫離這森嚴的高門大宅，不必再受嫡母的擺佈，然而兜兜轉轉十幾載，卻發現自己還是嫡母捏在手中的泥人。她不敢看跪在身邊的女兒，心中愧疚又難堪。

燈火將母女二人的影子投射在地上，一團團模糊不清，倒春寒的夜，屋內溢出的暖光與外面的寒涼形成鮮明對比。

幾個衣著光鮮的丫頭提著食盒魚貫進去，葉娉聞到飯菜的香氣，透過半掩的門依稀能窺見裡面的富貴，她腹中傳來饑餓感，雙膝早已跪得麻木。

「娉娘，是娘連累了妳。」

「娘，是我不好，如果不是我在外面惹了事，也不會害娘受這樣的氣。」

王氏低頭，淚水滴落在地，是她無用，若她是嫡女之身，有娘家可依，她的女兒何至於被如此輕賤。

葉娉輕輕拍著她的背，想安撫她的情緒。

母女倆旁邊立著一個如雕像般動也不動的婆子，在葉娉有動作時那雙眼白多於眼珠的眼睛凌厲掃了過來。

「表姑娘，賜賞不驕，教罰不躁。長者有訓時當恭聽反思，長者有責時當謹遵身受，王家門庭百年清貴，萬不能因一句妄言一個錯行壞了老祖宗留下的規矩。」一個婆子，再是得臉也沒有教訓主子的道理，然而在王家下人心中，王氏和葉娉比他們這些奴才還不如，他們好歹在主子跟前還有些體面，而如王氏這般嫁出去的庶出姑奶奶只能唯唯諾諾，在娘家半點臉面都沒有。

葉娉有原主的記憶，知道這些下人是怎麼看她們母女的，以前原主最不喜歡來王家，就是因為王家的表姊妹們老是將她呼來喝去，比府裡的丫頭還不如。

原主小時候和一位表姊爭吵過，起因不過是因為一朵珠花，那珠花是原主的，被那位表姊從頭上扯了下來，撕扯間珠花被扯破，原主心疼得大哭，可三房的六夫人也就是那位表姊的親娘問也不問，直接將原主扔在冰天雪地裡罰跪，王氏哭求半天無人理會。

大病一場後原主學乖了，小小年紀就知趨利避害，討好眾位表姊妹，但心裡對王家是越來越厭惡，她原以為巴上溫如玉，王家這些人便不敢再欺她，卻不知溫如玉和王家嫡系才是一體。

「這位嬤嬤，王家老祖宗留下的規矩裡可有下人能教訓主子的？我憂心我母親的身體，出手安撫是為孝道，敢問王家的規矩可是屏棄了孝道，視孝道為錯行？」那婆子哼了一聲。「如此歪曲他人之意，無怪外面都在傳表姑娘心術不正。」王氏白了臉，輕扯女兒的衣服。「娉娘，忍忍就好了。」

「娘，您忍了這麼多年，他們可有半點憐憫之心？」

不是葉娉不想忍，而是這樣的忍讓毫無意義，未問一個字便不分青紅皂白責罰，連一個下人都敢蔑視她們，如此卑微得到了什麼？

葉家對王家言聽計從，仰王家鼻息而存，圖的是什麼？不過是危難時有人拉一把，失勢時有人護一護。

原主被溫如玉迫害時，王家是幫凶，甚至原主死後，王家還在溫如玉的授意下對

葉家打壓，迫使葉庚被貶外放，最終落得慘死下場。

人說供佛千日盼的是險時有人庇護，他們葉家供著王家這尊大佛，換來的卻是滅頂一般的傾覆，既然如此，這樣的大佛不供也罷。

然而這樣的話葉娉此時是不會說的，母親是王家女，受王家影響之深，不到痛徹心扉之時不會醒悟，此事急不得，得徐徐圖之。

於是她在母親乞求的眼神下緩緩垂眸。

王氏見女兒沒再出聲，提起的心慢慢放下，她們的靠山是王家，哪怕王家再輕賤她們，也比受旁人的欺辱強上數倍。

那婆子見葉娉沒再頂撞自己，倨傲的臉上浮現出幾許得色。

在王家莫說是庶女，就是庶子都難翻身，一個出嫁的庶姑奶奶生養的表姑娘，還不是任人搓圓捏扁。

CRESCE